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3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郝博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结项符合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建设完成情况，并将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结项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现金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出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实际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预计的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事项。

下列子议案分项表决：

3.01 《关于2023年度与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决议内容：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回避：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02 《关于2023年度与深圳中兴新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决议内容：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表决回避：监事郝博先生为关联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03 《关于2023年度与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决议内容：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表决回避：监事郝博先生为关联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04 《关于2023年度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决议内容：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表决回避：监事郝博先生为关联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3日